



一位40岁 女人的 感情经历

一位 40 岁
女人的
感情经历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

一位40岁女人的感情经历

作者: 朱晓军等
责任编辑: 林 云
责任校对: 凌 如
封面设计: 咸成镐
出版: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 电话: 26331
社址: 牡丹江市西三条路小立新街
印刷: 黑龙江朝鲜民族出版社印刷厂
发行: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
开本: 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9.25
字数: 18万
印数: 40 001—60 000册
版次: 1987年12月牡丹江第1版第2次印刷
统一书号: 10296·191
标准书号: ISBN 7—5389—0041—1/I·12

定 价: 2.00元

前 言

生活犹如一奇妙的魔方，每一变幻都将呈现出不同的色彩，不同的排列和不同的组合。在家庭生活中，成员的不同组合则意味着将会出现不同的氛围、不同的文化心理、不同的伦理意识和不同的生活方式。这些也影响着家庭所蕴含的爱、怨、恨等感情浓度。所以，世上便有了那些幸福的相似，痛苦的不同；满足的欢愉，痛悔的断肠；爱情上的甜蜜，婚姻上的不幸等形形色色的家庭。

家庭生活的旋律似乎永远也离不开温馨与苍凉，欢欣与忧伤，喜悦与悔恨，满足与抱怨，幸运与不幸这些基本的音符。近年来，随着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的发展，人们的生活发生了巨大改变：贫穷的富裕了，迂腐的现代了，愚蒙的聪明了……同时，人们对生活的要求也随之提高了；幸福的内涵被充实了，美满的外延被扩展了；爱情的层次提高了，理解的程度深化了……这给现实生活带来了新的挑战。人们头脑中的新的伦理思想与旧的传统观念，新的道德意识与封建的道德残余，社会主义的婚姻法与西方流入的“性解放”思想发生了剧烈的冲突和裂变。冲突和裂变给人们的精神生活带来了生气和动力，同时也给人带来新的烦恼、新的隐痛和新的困惑。

为了将人们感情世界的隐痛和迷惑、忧伤和悔悟、苦闷

与探索深刻地、真实地、全方位地揭示出来，便于人们更好地理解人生，分辨是非，摆脱困苦，赢得幸福，我们几位妇女、家庭、生活杂志的编辑、记者撰写了这本书。参加本书撰写的有：朱晓军、徐唯果、梁春芳、东方、一丁、方卉、一一、本义、一夫、忠氏、曾锬、子良等同志。其中著名的科幻小说家徐唯果先生是第一次涉猎这种纪实性文学领域，他创作了《一个正经女人的悔悟》、《她失去了……》、《第二次选择》、《被泼掉的苦酒》等情节曲折、文笔优美、感情细腻的力作。十分遗憾的是本书出版之前，他便离开了我们，这些作品成了他的绝笔之作，也给了我们永久的留念。

为了准确地把握读者的心理，了解群众的反映，我们曾从本书中抽出部分口述实录文学，报告文学等作品在国内几家知名度较高的妇女、生活类杂志上发表，获得了较好的社会反响，收到了很多读者来信，坚定了我们写好本书的信念。在此，向这些读者深表谢意。

作者

目 录

初恋之梦.....	(1)
啊，我闯进了爱的禁区.....	(7)
一封忏悔的情书.....	(15)
一位40岁女人的感情经历	
——对传统婚姻观念的反思.....	(21)
飘逝了的爱	
——给前夫的一封信.....	(28)
被丈夫强奸的女人的申述.....	(33)
善良女子的困惑.....	(40)
爱的迷茫与遗憾.....	(46)
离婚启示录.....	(50)
被泼掉的苦酒.....	(58)
一个正经女人的悔悟.....	(63)
她失去了.....	(71)
被爱神遗忘的姑娘.....	(77)
第二次选择.....	(81)
请宽恕我.....	(89)
第三者的供词.....	(92)
幻影.....	(100)
是谁贻误了她？.....	(108)
大女的内心独白.....	(119)
悬崖上.....	(122)
洗刷掉的屈辱.....	(127)
一个姑娘的遗恨.....	(131)

良知复苏之后·····	(136)
邪念唤醒了他心中的恶魔·····	(140)
一个丈夫的日记·····	(144)
“半个男人”的苦衷·····	(150)
爱的呼唤·····	(157)
被陈腐观念推向深渊的男人·····	(161)
悲剧，是这样拉开了序幕·····	(168)
一个落魄女人的遭遇·····	(176)
苦酒是怎样酿成的·····	(184)
她为什么告别人世·····	(186)
在爱与情之间·····	(189)
一位女性的忏悔·····	(195)
待到形只影单时·····	(201)
不幸的女犯·····	(210)
当感情之水泛滥之时·····	(218)
“男子汉”的选择·····	(222)
温暖的雪夜·····	(229)
他醒悟了·····	(235)
未奏完的小夜曲·····	(244)
丈夫的烦恼与欢乐·····	(250)
一页爱的诗篇·····	(258)
爱的奉献·····	(265)
在辉煌成就的下面·····	(271)
当爱情降临的时候·····	(273)
事业在爱中闪光·····	(276)
雕塑家的情爱·····	(279)
那丛丁香树下·····	(282)

初恋之梦

在一个极为偏僻、闭塞的边远小镇，两个旅客被一场暴风雪滞留于此，思乡不得归而又无所事事，远离喧嚣的闹市和熙攘的人群，寂寞、孤独、惆怅，处于同一处境的两颗陌生的灵魂突然亲近起来，一个向另一个倾吐着心中的秘密。

生活中往往有这样的情形，一个人深藏内心的隐秘，既不愿对亲人讲，也不愿向周围熟悉的人透露，而在一种特定的情境下，由于某一句话的诱发，或某一件事的触动，却向一个素昧平生的人敞开心扉。

我曾遇见过这样一件事，多少年过去了仍印在我的脑子里没有忘却。

一年夏天去南方出差，回来时同伴病了，急匆匆乘上了大连到哈尔滨的火车。上了车才发现，车箱里早已座无虚席，几乎没有立足之地了。幸亏列车长帮忙，把我带到乘务人员的宿营车上。这里有火车上少有的静谧和清爽，半截白色的门帘把车箱分成两段，一大半是乘务人员换班休息的地方，剩余的空铺则临时解决一些乘客的急需。

同时来到这宿营车的，还有一位五十多岁的高个子男人，一对青年男女。这个偶然的机会使我们这几个陌生人聚在一起，度过了一段共同的旅途生活。

火车上原本是很寂寞乏味的，奔驰的列车伴随着轻微的摇晃，发出单调的声响，仿佛在哼唱着一支绵长的催眠曲。

窗外的山峦、田野都显示着无边的绿意，偶尔闪过一座村落和一条亮晶晶的小河。

我们几个年轻人随意闲聊着，天南海北，旅途观感，奇闻轶事，借此消磨时光。从交谈中，得知那青年男女是兄妹，哥哥陪妹妹去上海治疗眼疾回来，中途在这里转车。那位五十多岁的男子却沉郁寡言，始终默默地吸烟，眉宇间凝聚着缕缕忧思。我以为这是知识分子孤傲和清高罢了。后来才发现，他总在注视着我，我有意躲闪着这种近乎无礼的注目，仍然感到他的目光在追随着我，盯着我的一举一动。怪人！我不由产生了反感，用一种蔑视的眼色回敬了他。

窗外的天色渐渐暗下来，景物变得模糊不清，终于夜幕覆盖了大地。车窗挂起墨绿色丝绒窗帘，车厢里亮着桔黄色的灯光，柔和而温馨，给人以安适之感。同伴和那兄妹俩已躺下歇息了，我有夜读的习惯，打开随身携带的小说来读。那人仍然静穆地坐着。凭第六感官我发觉他要同我讲话，似乎我在等待着听他说点什么。

“光线太暗，小心看坏了眼睛！”他终于开口了，语调很和蔼。

“无所谓，反正我的眼睛好！”我不以为然，带点情绪地说。

“姑娘，你见怪了吧？”他谦和地一笑，“你长得很象我曾认识的一个人，见到你，我就想起了她，情不自禁注视起来。”见我没有什么反应，他又说：“那是我年轻时的一件憾事，你愿意听听吗？”

我不能拒绝，他那么真诚，流露出对我的期待。我点了点头，于是，这位年过半百的人向我讲述了自己的一段亲身经历。

五十年代，我就读于东北一所重点大学。在学校里，我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学生，不仅专业课学得名列前茅，而且兴趣广泛，爱好文体，也热衷于政治活动。我的仪表也称得上风度翩翩，很有男子汉的魅力，一家电影厂选我去当演员，我拒绝了。因为我在自己的专业上踌躇满志，憧憬着一个辉煌的前程。

大学三年级时，许多女学生向我表白了倾慕之情，而我象一个骄傲的王子，对她们不屑一顾。但爱情是个神秘的怪物，它会突然降临，弄得人惶惶然。

这年暑假，学校团委组织我们四十多个团干部去海滨，我意外地发现了她。她高我一年，是化学系的团总支书记。这是个相貌平平的姑娘，中等个子，齐耳的短发，黑面白底方口布鞋，一套蓝色学生装，随身挎一只洗得泛白的黄书包，典型的女学生风度。

那是在一次海滩晚会上，落日把一张彩缎披在海面上，海风亲吻着我们的面颊，湿润、轻柔，海浪轻轻为我们哼唱动人的歌。在这良辰美景中，我们的联欢会开始了。每个人即兴表演节目，不会歌舞和曲艺的人就模仿各种动物的叫声，也逗得人们捧腹大笑。轮到她了，大大方方地唱了《卡秋莎》、《莫斯科郊外的晚上》，用俄语、汉语交替演唱。在融融月色下，那美妙的歌声给我们带来异国情调，一群风华正茂的青年人都被陶醉了。一曲终了，短暂的沉默之后，便是掌声和欢呼声。她的歌声也吸引了我。

第二天早晨在海边散步时，我们相遇了，我主动走过去。

“你的歌唱得真美。”我很少当面称赞别人，却由衷地夸奖了她。

她微微一笑说：“你过奖了，我随便唱唱，在声乐上没有训练。”

“但你天赋很好，如果加以训练能成为一名歌唱家。”

“我不想当歌唱家，而想当个化学家！”

“中国的居里夫人？”我不无嘲讽。

“是的！”她回答得干脆。

她那狂傲在我这儿成了一种魅力。我们边漫步边交谈，知道她已报考了清华大学的研究生，已经胸有成竹。她劝我毕业后考北大物理系的研究生。

太阳升高了，我们只顾交谈忘记了吃早饭，直到传来同学们的呼唤声，我们才从那种相识恨晚的愉悦中猛醒。

在整个活动期间，我们彼此吸引着，互相寻找着。在朝霞初升的清晨，夕阳西下的黄昏，我们散步、唱歌、对弈，玩得非常开心。

回校后，我们继续保持着这种友谊。

她赴北京读研究生之前，我去车站送她。为她送行的人很多，她一一握手告别，春风得意的样子。与我握手的时候，也那么矜持，没流露出一点女性的温情。火车把她载走了，剩下的我惆怅、落寂，盼着来自北京的消息。

一天天盼下去，就在我几乎失望的时候，她来信了。这只是一封很平常的信，讲了清华的学习环境、导师情况，更多的是表达她在事业上的雄心壮志。我渴望听到的话一句也没有。她究竟是爱还是不爱？我惶惑了。男子汉的狂傲和尊严使我不肯询问，更不愿先去表达爱慕之情，也写了一封平平淡淡的回信。

随着学习进入紧张阶段，我们的信件来往渐渐少了。她的态度让人琢磨不透，我在承受着感情上的折磨。时值反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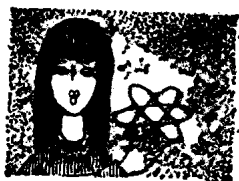
斗争激烈之际，学生们也多多少少卷进了这场政治斗争。突然有一天，我接到她一封信，信中说，她的导师被定为右派，取消了带研究生的资格，她因为替导师说了几句话，也受到批判，北京已不能容身，但可以自择出路。她让我帮助她选择去向。我本应告诉她，回母校来吧！因为我已经决定留校任教。她在向我做出一种暗示，让我干预她的生活。而我不知为什么滋生出一种古怪心理，存心报复她的高傲，写了一封信嘲讽一番，象她这样出类拔萃的女子到处都有施展的余地。

信发出后，我立即后悔了，预感到将永远失去了她。果然，她被激怒，没给我写一个字，听人说去了大西北工作。失去她以后我才知道感情的珍贵，开始追悔自己的虚荣和偏狭。我按照打听到的地址写了两封信，表示忏悔，呼唤她回到母校来。结果，石沉大海。

人就这么怪，本来很看重的事情突然之间看得很轻很轻。在失望中，经别人介绍，我认识了现在的妻子，只见了一次面，我就决定娶她。我的反常招来一些人的不理解，而我却有自已的逻辑，爱情已经失之交臂，那么婚姻就成为一种义务。我匆匆完婚了，又匆匆养了两个孩子。婚后，我全部心思投入工作中去，到事业中寻求寄托和慰藉。妻子不理解我对事业的专注和痴迷。产生了牢骚和不满。我们由原来的陌生又添了隔膜。我在教学之余搞一项科研，工作进行得很艰难，既有来自外界的干扰，又有来自科研本身的难题。妻子劝我放弃科研，在教学上奔职称，得些实惠。我鄙视她的庸俗，她讥讽我天真。我们开始争辩，互不相让，互不服气，裂痕在加深加宽。为了孩子，我们不愿分手，凑凑和和朝前走。

后来听说，我旧日的恋人知道我结婚后，也草率结婚了。平日我克制自己忘记过去，不去回味。这次旧地重游，真是感慨万千。爱情是一种非凡的幸福，不是每个人都能得到的。如果命运不曾赠给我机会倒也罢了，而爱神曾光顾于我，是我轻慢了她，失去了她。每当我在事业上遇到挫折，身心疲惫地回到家中，得不到抚慰和温暖时，我便陷入一种深深的悔愧之中。

夜深了，天棚上的吊灯早已熄灭。地灯发着微弱暗淡的光。他黯然神伤，仿佛一下子苍老了许多，不再说一句话，躺下歇息了。第二天我从睡梦中醒来，他已下车了。但他那沉郁的面容，他那涂上悲剧色彩的经历已经印在我的头脑里。



啊，我闯进了爱的禁区

一件色调淡雅的连衣裙，恰到好处地裹着她那顾长的身段，宛如乌黑的小瀑布般的秀发蓬松地顺颈而下，白晰的脸庞上，两道修长的眉毛紧紧地蹙着，晶莹的泪水在那双忧郁的嫣然动人的眼里转悠着，看得出她在极力控制着，不让泪水当着我的面流出来，然而它还是扑簌簌地滚落了下来。

我今年二十二岁，俗话说，“十八的姑娘是朵花”，那是指过去，那时候人结婚早。现在推迟了，所以，2、2岁的姑娘才堪称为一朵花呢！然而是一朵花又怎么样呢？别人艳羡你，看你是朵娇艳迷人的花，可往往自己的心里却是苦的。我就是这样的一朵苦涩的丁香花。我长得漂亮，用文学语言来描绘，堪称得上相貌俊美，身材窈窕，举止轻盈。再加上我性情开朗，又带有一种少女所特有的天真与稚气，自然对小伙子们有一定的吸引力。因此，得到许多小伙子的爱慕和追求，有一次乘汽车，有位素不相识的小伙子将手伸到我的皮包里，尽管皮包里除了饭盒啥也没有，还是把我吓得心怦怦跳，下车后，我急忙打开皮包看饭盒还在不在，发现不但饭盒安然无恙，皮包里还多了封厚厚的信。我觉得好玩，拿出一看，是写给我的，是封充满柔情蜜意的情书，真让我难为情。坦率地说，我并不想象有些女孩子那样，过早地步入那“让时间停止了流逝呀，让地球停止了转动呀”的

爱的伊甸园里，陶醉在那缠缠绵绵的“我爱你”、“你是我心中的太阳”之中，把青春默默无为地消耗掉。我有自己的生活方式，有自己的理想和追求，不过一谈到这些，又常常让我感到脸热。一无所就的“大学漏”还怡然不耻地奢谈什么理想、抱负和追求呢？没考上大学，这是我一生中的缺憾。有人安慰我说，我考得还可以，离录取分数线仅差12分，但就是差1分不也是没考上吗？在别人面前还不是无可炫耀，灰溜溜的吗？还有人劝慰我说，没考上大学是因为我长得太漂亮了，说上帝对任何人都是公平的，给了你美貌，他就不会再给你才智，要不你不就成为完人了么？男才女貌，要知道对一个姑娘来说，有了美貌就已经是很富有的了，你还要才智干什么？鬼话！我就想才貌双全。但没想到这又给我带来了深深的痛苦。

我酷爱文学创作，自幼就梦想将来能成为女作家。我可不是那种仅把理想编织进梦境的人，我会不辞辛苦为之奋斗的。为了实现这一理想，我起早贪晚，拼命地阅读中外文学名著，钻研文艺理论、哲学、美学，还不停地练笔，写了十几万字的习作。在这一方面，许哥是我的朋友和启蒙老师。许哥可是位了不起的青年，他不仅办事沉稳，追求执著，待人和悦、宽容，而且很有才华和思想，为人也正直、敦厚。他14岁时，就在市报上发表了处女作。真让人佩服，今年才25岁，就已经发表了十几篇小说和散文。而我爱好了这么多年小说创作，到目前为止才发表了两篇几百字的“小豆腐块”。

过去我家和许哥家是邻居。儿时我们就是好友，他有三个哥哥，就是没有姐姐和妹妹，而我兄弟姐妹都没有，因此，他总把我当作他的亲妹妹，我也把他当作亲哥哥。那时他在

我面前常常装出一副大人模样，每当我们发生争吵时，他总是说，“行，行，你小，我让你还不行么！一听这话，我就特别生气，“谁用你让，你大！你不就比我大3岁吗？有啥美的？”在这两小无猜的情谊下，我从没去想他是个与己不同的男孩子，我们俩在一起无话不谈，不论遇到什么不愉快的事情，都想赶快找到对方，从那里得到点慰藉和主意。记得在他十岁的时候，有一次许哥情绪低落地来找我，一见到我，他几乎伤心地要哭出来，“小玲，我爸爸是个流氓！这该咋办哪？”我惊愕地望着他，连我爸爸都很敬佩的许伯伯，怎么会是流氓呢？许伯伯是个画画的，在我3岁时，他给我画的像，我视为至宝，镶进了镜框，凡是来我家的客人，谁不说好？我真不敢相信。“不信？要不是我亲眼看见的话，我也不会信的。”说完，许哥领着我偷偷地撬开了他爸爸的小室的气窗，拉着我，爬了进去，从一个小框里翻出了好多好多没穿衣服的男男女女的画像，“这是我爸爸偷偷画的，他还不让我看”。望着眼前的这些“证据”，我俩难过得哭了出来。“是的，你爸爸真是流氓！”我说。他告诉我说，千万别跟别人说，我点头答应了。但回到家里，我就将许伯伯给我画的像从镜框中取了出来，悄悄地撕了，我觉得许伯伯变得讨厌极了。现在，想起来真好笑。

随着时间的流逝，许哥长成了体态匀称、魁梧的小伙子，我也变成了婷婷玉立的大姑娘。虽然，我们还象儿时那么好，但心理上却发生了微妙的变化，我不再象儿时那样撒娇似地拉着他的手，他也不再象往常那样温情地摸着我的头了。甚至有时在一起，彼此还会感到有些拘束，担心别人会不会说闲话，但我对他如对哥哥般的依恋之情没有变，无论大事小情常常要找他商量，他对我的事，即使是件小得不

再小的小事也照样挂在心上。一天，妈妈神秘地说要和我谈件事，我想无非又是要注意身体呀，不要任性呀之类的唠叨不完的碎言碎语。哪想原来是许哥的母亲向妈妈提亲了。我一时不知说什么好，我冷静地思付了多日，许哥的母亲患了半身不遂，是需要早点成家，要不他的负担太重了。我当时才21岁，但已经到了婚姻法规定的结婚年龄，为了许哥我也可以牺牲理想。不过我们俩结合合适么？我和他能跨过这种兄妹般的情谊，象情侣那样相亲相爱吗？我怎么也想象不出我们俩会甜甜蜜蜜地依偎在一起，拥抱着，接着吻，我们注定不会象小说和电影上描绘的那样浪漫多彩的，过去生活留下的痕迹一辈子也不会消除的。又一想哈尔滨市这么大，同龄青年那么多，凭我们俩人各自的条件，谁都能找到理想的情侣的，哪有必要非得使我们这么一对亲如兄妹的好朋友转为情人呢？对象好寻，象我们这样的不是亲兄妹，胜似亲兄妹的朋友到哪去找呢？我和许哥谈了，他完全赞同我，我们太知心了，相互太理解了！

为了能使许哥幸福，能找到理想的妻子，我一连琢磨了半个多月，将自己的女友一个个地放在心里过个遍，最后，我觉得把淑君介绍给他再好不过了。淑君是小学教师，1984年中师毕业，人很漂亮，瓜子脸，清秀的眉毛，一双富有青春活力的大眼睛，总是含蕴着温情和智慧。我分别和他们谈了，他们都欣然同意。当时，别提我有多么高兴了。一切都意想不到地顺利，他们接触不几次，感情就犹如干柴遇到火种，迅猛地燃烧起来。

他们结婚了，结婚那天来宾都情不自禁地称赞，“他俩真是天设地造的一对”，“太般配了”。啊，我办了一件有生以来最大的好事。尤其看许娘那满意的笑客时，我得更得意